湖北荆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20-2022年收费员工装采购项目

**比选文件**

**湖北荆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20年8月7日**

**目 录**

第一章 比选公告…………………………………………………3

第二章 比选申请人须知…………………………………………7

第三章 评选办法……………………………………..…............11

第四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16

第一章 比选公告

**比选公告**

 湖北荆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宜公司）2020-2022年收费员工装采购项目拟采用公开比选的方式选取服务单位，现诚邀符合资格条件的单位参与本项目比选。

 一、项目名称：荆宜公司2020-2022收费员工装采购项目。

二、比选内容：荆宜公司7个管理所（鸦鹊岭管理所、双莲管理所、当阳西管理所、当阳东管理所、育溪管理所、荆门西管理所、荆门南管理所）的收费员工装采购，包括：春秋西装、长袖衬衣、马夹、短袖衬衣、夏装西裤、夏装半裙、冬季多功能服。

三、服务时间及工装预计数量：服务时间2年（2020年8月~2022年8月）。春秋西装约200套，长、短袖衬衣、夏装西裤各约300件，夏装半裙约250条，马甲约180件，多功能服约100件。

四、比选申请人资格条件：

（一）资质要求：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二）业绩要求：近2年（2018年1月1日至今，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至少为职工人数超过200人的单位提供一次及以上工装定制服务，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红章。

（三）财务要求：注册资金不少于100万元。

（四）信誉要求：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比选申请人，本次比选不接受其申请。

（五）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比选申请人。

（六）与比选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比选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比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比选。否则，相关比选申请文件均被否决。

五、比选申请人基本资料递交及相关事宜

1.比选申请人根据本公告内容提交比选申请文件（包含企业营业执照、业绩证明文件及未失信等）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比选申请人应在载止2020年8月12日10:00前将**比选申请文件及服装样品**（西装、衬衣、多功能服、马甲、半裙各一件）递交至湖北荆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二楼综合办公室（202室）。

3.逾期送达和未送达到指定地点的，将不予受理。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比选公告将在湖北荆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jygsgl.cn/）发布。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湖北荆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地 址：湖北宜昌当阳市木店工业园

联系人：邹女士、陈女士

电 话:0717－3465406

邮 编:444124

 湖北荆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20年8月7日

第二章 比选申请人须知

**比选申请人须知**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1 | 比选人 | 名称：湖北荆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地址：湖北宜昌当阳市木店工业园 |
| 2 | 代理机构 | 无 |
| 3 | 项目名称 | 湖北荆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20-2022年收费员工装采购比选项目 |
| 4 | 实施地点 | 荆宜公司鸦鹊岭管理所、双莲管理所、当阳西管理所、当阳东管理所、育溪管理所、荆门西管理所、荆门南管理所 |
| 5 | 比选方式 | 书面比选 |
| 6 | 服务期 | 自合同签订日起2年（2020年8月~2022年8月） |
| 7 | 服务要求 | 提交所涉及的服装名称、款式图片、材质、单价、单位、交货时间及样衣 |
| 8 | 是否接受联合体比选 | 不接受 |
| 9 | 踏勘现场 | 不统一组织 |
| 10 |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2020年8月12日10时00分 |
| 11 |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 自2018年1月1日至今，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 |
| 12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的签字必须是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
| 13 | 比选申请文件份数 | **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比选申请文件副本由其正本复制（复印）而成（包括证明文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
| 14 | 装订要求 | 比选申请文件的正本和副本一律用A4复印纸（图、表及证件可以除外）编制和复制。比选申请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采用粘贴方式左侧装订，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不得有零散页。 |
| 15 |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 项目名称：湖北荆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20-2021年收费员工装采购比选项目，2020年8月12日10时00分前不得开启。比选申请文件的正本和副本统一密封在一个封套中，应在封套的封口处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比选申请人单位章（鲜章）。 |
| 16 | 开启比选申请文件时间和地点 | 时间：同比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地点：湖北省宜昌当阳市湖北荆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17 | 比选文件开启方式 | 随机 |
| 18 | 是否授权评选工作组确定中选人 | 否 |
| 19 | 申请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 比选申请人在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之日3天前，以书面形式要求澄清比选文件 |
| 20 | 比选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天前，由比选申请人在比选人指定网站湖北荆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jygsgl.cn/）上自行查阅 |
| 21 | 履约担保 | 履约担保的形式：无 |
| 22 | 中选结果公告媒介及期限 | 公示媒介：湖北荆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http://www.jygsgl.cn/）公示期限：3 个工作日  |
| 23 | 合同协议书的签署 | （1）在比选人发出中选通知书30日内，中选人与比选人签订合同协议书。（2）中选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比选人取消其中选资格。（3）签约合同价为比选申请函上的比选报价大写金额。签订合同协议书时如需对比选报价进行相应修正的，按照签约合同价（即比选申请函上的比选报价大写金额）保持不变的原则进行修正。 |
| 24 | 重新比选 | 出现下列特殊情况之一，比选人可重新比选：（1）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递交比选申请文件少于三个的；（2）经评选工作组评选后否决全部比选申请文件的；（3）评选工作组推荐的中选候选人均未能与比选人签订合同的；（4）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
| 25 | 最高比选限价 | **36万元，**报价清单表中数量为预计数量，具体以实际发生为准**。** |
| 26 | 售后服务要求 | 1. 货物按要求送至湖北荆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所在地及沿线各个站所。对于验收后的服装一个月内如有大小不合适，比选申请人负责返修或更换，直至满意为止，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比选申请人承担。
2. 比选申请人电话响应时间不超过 1 小时，到现场时间不超过 24小时，解决问题时间不超过 24 小时，每年集中提供上门服装定制服务不低于3次，其中羽绒服全年不低于2次服务。
 |

第三章 评选办法

**评选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评审标准** |
| **一** | **初步评审****标 准** | 比选申请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信息一致 |
| 签字盖章 | 按比选文件给定格式要求签字、盖章 |
|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 符合“比选申请文件格式”的要求 |
| 报价唯一 | 填报了比选报价，且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
| 未超过最高比选限价 | 比选报价未超过最高比选限价 |
| **二** | **资格评审****标 准** | 营业执照证书 |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
| 业绩要求 | 符合比选公告业绩要求 |
| 信誉要求 | 符合比选公告信誉要求 |
| 财务要求 | 符合比选公告财务要求 |
| 其他要求 | 符合比选公告资格要求 |
| **三** | **详细评审****标 准** | **100** | 评选工作组对通过初步评审、资格评审的比选申请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对各项评审因素分别评审打分。其中：1.商务部分20分；2.技术部分20分；3.报价部分60分。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分值** | **评分依据** |
| 商务部分 | **20** |  |
| 1 | 资质 | 10 | 满足比选文件第一章“比选公告”资格要求第1款资质要求的，得基本分6分。 |
| 相关资质证明4分，其中包括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国家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证书、企业AAA级资信，具有以上证明各加1分，本项最高加分4分。 |
| 2 | 业绩 | 5 | 满足比选文件第一章“比选公告”资格要求第2款业绩要求的，得基本分3分。 |
| 每增加一个类似业绩加1分，本项最高加分2分。 |
| 3 | 财务 | 5 | 满足比选文件第一章“比选公告”资格要求第3款财务要求的，得基本分3分。 |
| 注册资本1000万-1亿（含1亿）加1分；1亿以上得2分。本项最高加分2分。 |
| 技术部分 | 20 |  |
| 4 | 技术规格 | 15 | 2.评选工作组根据比选申请人提供的服装样品酌情进行对比评分。①样品外观：（0-3分）；②样品结构、尺寸合理（0-3分）；③样品做工、质量（0-3分）；④样品材质、工艺便于打理，防皱免烫、无气味（0-3分）；⑤样品有洗涤保养说明（0-3分）。本项最高得分15分。如比选申请人未提供服装样品，本项不得分。 |
| 5 | 售后服务计划 | 5 | 售后服务计划满足比选文件中比选申请人须知第26条的售后服务条要求的得5分，本项最高得5分。 |
| 报价部分 | 60 |  |
| 6 | 比选报价 | 60 | 按照比选申请文件格式中报价清单表进行报价，报价评分满分60分，其中： 通过初步评审、资格评审比选申请人的最低比选报价即为评标基准价D，确认后的评标基准价在整个比选期间保持不变，不随通过详细评审的比选申请人的数量变化而改变。当比选申请人的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D时得满分（60分），每高于D一个百分点扣2分，中间值按比例内插（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四舍五入）。用公式表示如下：式中：F1=报价得分（通过公式计算F1为负值时，取报价评分为0分）；F=60；D1比选申请人的比选报价；D=评标基准价；E=2。 |

**评选办法（正文）**

**1.评选办法**

本次评选采用综合评分法。评选工作组对满足比选文件实质要求的比选申请文件，按照经评审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选候选人。经评审的综合得分相等时，则按报价低的比选申请人优先推荐。当出现上述情况以外的情形，则按有利于比选人的原则进行推荐。

**2.评审标准**

2.1.1 初步评审标准：见评选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选办法前附表。

2.1.3详细评审标准：见评选办法前附表。

**3.评选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选工作组可以要求比选申请人提交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选工作组依据本章规定的标准对比选申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比选申请予以否决。

3.1.2 比选申请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比选申请予以否决：

(1) 不满足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 串通比选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3) 不按评选工作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2 资格评审

评选工作组对比选申请人的资质、业绩、信誉进行评审，判定其是否满足资格审查要求。比选申请文件中资质、业绩、信誉有一项不满足比选公告资格要求的，作无效申请处理。

3.3 详细评审

3.3.1 评选工作组按本章第 2.1.3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各比选申请人的综合得分。

（1）按本章第 2.1.3款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A；

（2）按本章第 2.1.3款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B；

（3）按本章第 2.1.3款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报价部分计算出得分C；

3.3.2 比选申请人的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3.3 比选申请人的综合得分=A+B+C。

3.3.4 算术性修正

评选工作组对通过初步评审、资格评审的比选申请人的报价按下列原则进行算术性修正：

（1）比选申请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修正的价格经比选申请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比选申请人修正后总价超出比选人给定的比选限价的，其比选作无效比选处理。

3.4 比选申请文件中的下列偏差为细微偏差，评选工作组不得否决比选申请人的比选申请文件：

（1）在按照本章3.3.4项的规定对比选报价进行算术性修正后，最终比选报价未超过最高比选限价的情况下，出现本章3.3.4项规定的算术性错误；

（2）比选申请文件页码不连续、采用活页夹装订、个别文字有遗漏错误等不影响比选申请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偏差。

3.5 评选工作组对比选申请文件中的细微偏差按如下规定处理：

（1）对于本章第3.4项（1）目所述的细微偏差，按照本章3.3.4项的规定予以修正并要求比选申请人进行澄清；

（2）对于本章第3.4项（2）、（3）目所述的细微偏差，可在相关评分因素的评分中酌情扣分。

3.6 比选申请的澄清

(1)为了有助于比选申请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比选人可书面通知比选申请人澄清或说明其比选申请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或要求补充相应资料或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对此比选申请人不得拒绝，否则，作无效比选申请处理；

(2)有关澄清、说明和补正的要求和回答均以书面形式进行，但比选人和比选申请人均不得因此而提出改变比选文件或比选申请文件实质内容的要求。比选人的书面澄清、说明或补正属于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

(3)比选人不接受比选申请人对比选文件的主动澄清、说明和补正。

3.7 推荐中选候选人

根据综合得分由高至低排序，依次推荐1-3名中选候选人。

第四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湖北荆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20-2022年收费员工装采购项目**

**比选申请文件**

**比选申请人：**

 **年 月 日**

**目 录**

一、比选申请函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资格审查资料

四、报价清单及说明

五、售后服务计划

六、比选申请人提交的其他资料

**一、比选申请函**

致： （比选人全称）

1. 在全面研究和完全理解 （项目名称） 比选文件及修改文件(如有)后，我们愿意以合同约定方式，遵照比选文件的要求承担本项目的收费员工装定制工作。

2. 如我方中选，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15天内与比选承办方签订合同。

3. 如我方中选，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全部合同内容。

4. 我方同意在比选有效期内严格遵守本比选申请函的各项承诺。在此期限届满之前，本比选申请函始终将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随时接受中选。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比选申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其他补充说明） 。

 比选申请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年 月 日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本人 （姓名）系 (比选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本单位人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的比选申请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另行授权），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比选申请人须知”规定的“比选有效期”结束为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比选申请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三、资格审查资料**

**（一）比选申请人基本情况**

|  |  |
| --- | --- |
| 比选申请人名称 |  |
| 营业执照 |
| 编号 |  | 注册资金 |  |
| 发照机关 |  | 注册地址 |  |
| 成立时间 |  | 企业性质 |  |
| 经营范围 |  |
| 企业资质 |
| 企业资质等级 |  | 证书编号 |  |
| 发证机关 |  | 业务范围 |  |
| 人员构成情况 |
|  | 姓名 | 职务 | 职称 | 联系电话 |
| 法定代表人 |  |  |  |  |
|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  |
| 基本银行账号 |  |
| 比选申请人关联企业情况 | 比选申请人应提供关联企业情况，包括： （1）比选申请人的所有股东名称及相应股权（出资额）比例；如比选申请人为上市公司，比选申请人应提供股权占公司股份总数 %以上的所有股东名称及相应股权比例； （2）比选申请人投资（控股）或管理的下属企业名称、持有股权（出资额）比例； （3）与比选申请人单位负责人（即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 |

**注：本表后必须附下述证明材料影印件（黑白或彩色）：**

**（1）企业营业执照、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国家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证书、企业AAA级资信。（2）关联企业证明：比选申请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基础信息(体现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的网页截图或由法定的社会验资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或股东出资情况证明。（3）对于法人发生重组或变更的比选申请人，应在本表后附有法人重组或变更时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变更时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资质证书的副本变更记录复印件。**

（**二**）**近两年承担的类似项目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合同签订时间 | 服装定制人数 | 合同总金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后必须附下述证明材料影印件（黑白或彩色）：合同协议书。**

（三）**信誉情况**

比选申请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的网页截图。

**四、报价清单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服装名称** | **品牌** | **款式图片** | **材 质 （不低于以下标准）** | **预计数量** | **单 位** | **单 价 （元）** | **合计金额（元）** | **交货期限（不高于）** |
| 春秋西装（一衣一裤） |  |  | 50%羊毛，50%其它 | 200 | 套 |  |  | 45天 |
| 长袖衬衣 |  |  | 60%棉，40%其它 | 300 | 件 |  |  | 45天 |
| 短袖衬衣 |  |  | 60%棉，40%其它 | 300 | 件 |  |  | 45天 |
| 夏装西裤 |  |  | 50%羊毛，50%其它 | 300 | 条 |  |  | 45天 |
| 冬季多功能服 |  |  | 面料不限；填充物：90%白羽绒，羽绒内胆。 | 100 | 件 |  |  | 50天 |
| 马甲 |  |  | 50%羊毛，50%其它 | 250 | 件 |  |  | 45天 |
| 夏装半裙 |  |  | 50%羊毛，50%其它 | 180 | 条 |  |  | 45天 |
| 比选报价**（元）** |  |

**注:本表所示数量为预计数量，具体以实际发生为准。**

 **比选申请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五、售后服务计划**

1、比选申请人针对本项目制定售后服务计划。

2、承诺电话响应时间不超过 1 小时，到现场时间不超过 24小时，解决问题时间不超过 24 小时，每年集中提供上门服装定制服务不低于3次，其中羽绒服全年不低于2次服务。

**六、比选申请人提交的其他资料**